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 召开时间: 2022年6月8日(星期三) 14:00
- 2、 召开地点: 浙江省余姚市锦凤路 58 号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三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4、 召集人: 董事会
 - 5、 主持人: 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叶晓波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 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 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08,398,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67.74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 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08,3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67.748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0.0001%。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398,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2.123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3,3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2.123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的 0.0001%。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及见证律师等。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 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9998%;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 案》

3.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2 发行规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3 可转债存续期限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5 票面利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7 转股期限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8 转股价格的确定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09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的 99.9941%; 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1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2 赎回条款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3 回售条款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19 担保事项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9998%;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20 评级事项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21 募集资金存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 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 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8,398,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39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41%;反对 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5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浙江阳明律师事务所
- (二) 见证律师姓名: 邹杨梅、蹇莉
-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